

# 中国农村户学

现代人丛书

李云河 著

农村读物出版社

## 作者前言

“户”（家）和“人”一样，是人们普遍关注的一个重要问题。“家庭崩溃论”曾在国内外鼓噪一时，我国在较长的一段时间里，特别是公社化、“文革”期间，极左思潮甚嚣尘上，人们谈“户”色变，望“户”生畏，“户”成为中国农村的一大“禁区”。近年来，不论社会主义国家，或是资本主义国家，都出现了一股强大的舆论，呼吁人们维护家庭（户），珍惜家庭（户），制止家庭解体趋势的蔓延。尤其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改革的春风化作甘雨，洒向农村大地，以恢复家庭职能为目的的包产到户、包干到户象火山爆发之势，覆盖全国，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效。“户”在我国的伟大改革事业中，又一次作出了历史性的贡献。尽管如此，在我们中国，对户的理论研究，仍然是最薄弱之点，尽管有些理论研究机构曾组织过“家庭”和“婚姻”问题的讨论，但其深度和广度，还不能令人满意。尤其对户的研究，不论从那个侧面那个层次来说，都不够全面不够深刻，没有形成相对完整的“户”的概念，也没有建立相对独立的“户学”。目前止，还没有出版过系统研究“户”的书本，这和“十亿人口八亿农民”的国情实在很不相称。

“户”对人类社会的发展，是一个积极因素。容纳中国八亿农民的二亿农户，他们在昨天和今天所迈出的脚步，十分令人信服，是有目共睹的，我们应该为“户”营“户”喊万岁。希望理论界、文艺界诚心诚意地为“户”树碑，给“户”立传，使户真正成为农村物质生产力和精神生产力的主体。

我本着这一宗旨，冒昧的将我三十多年来（1956—1988）若干篇拙作凑成这个集子。在此，我要特别感谢中央农研室王郁昭同志，刘蓬勃同志，中国社科院农村所的杨勋、建光同志和现代人丛书主编田森同志，他们竭力帮助我出版这个集子，八十高龄的王耕今同志特地为本书写了序，并同上述同志一起为本书定了《中国农村户学》这个名字，“名”可能不符合拙作的实际，但是，它却点出了我多年来追求的夙愿。本书的出版，如果能对户学研究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达到我梦寐以求的目的，我将万分高兴。这里，我还要感谢农村读物出版社对我的热情支持。这本书虽然出版了，由于我的理论水平和个人经历所限，难免有错误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李云河

1988.12.31于杭州

## 序 言

王 耕 今

李云河是长期从事农村工作的同志，实行“包产到户”的先行者。他于1956年以县委农业书记的职位，领导群众实行“包产到户”，获得了很好的效果。但却受到党政的严厉惩处，遭到长期折磨。李云河同志坚持他的信念，始终不渝。正如陈康瑾同志所写《他没在漩涡中沉沦》。这是因为他能深入群众，与农民同甘共苦，同呼吸共命运，所以能观察细微，从五十年代的“包产到户”，到八十年代的温州家庭工业的发展，他以“农村户学”作为分析农村工作的一根思想轴线。现在选了他从1957年到1987年间的15篇论文，编印成书。阅读之后，感触很深。

一、我国十亿多人口，乡村人口六亿六千多万。转到市镇的劳动者，有许多离土不离乡，也有许多白天在市镇做工，夜间仍回家住宿，农村户数仍占80%左右。因此，如何正确地认识农户、对待农户，以及农户的生产和生活的情况怎样？是非常值得研究的一个重大问题。“农户”就是“农村家庭”，包产到户后家庭就是一个生产单位，也可以称之为“家庭经济”。在左的思想泛滥的年份里，有些人把家庭经济认为是私人经济，非社会主义经济、资本主义经济，这是十分错误的。“家庭”已经有了几千年的历史，它经过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直到社会主义社会等不同的历史发展的社会制度。说明“家庭”同社会制度是

两回事，“家庭”可以在不同的社会制度存在，而“家庭”从属于社会制度，不影响社会制度。它可以是封建社会或资本主义社会制度下的一个生产单位、一个社会细胞，它同样也可以成为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一个生产单位、一个社会细胞。只是它的内涵不同罢了。封建制度、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家庭经济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的，而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家庭经济是建立在基本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把不同社会制度下的家庭经济等同起来是没有根据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把“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人民公社，改变为包产到户，即“农户联产承包责任制”。这样的改变并没影响我国的社会制度，而是加快了农村经济的发展。温州从1949年至1976年的工农业总产值年递增率仅为3%，而1987年比1978年由于实行了包产到户工农业总产值年递增至35.6%。因为打破了“一大二公”的束缚，释放了农村的生产力。只有以户为单位进行生产的时候，才能使农民的收益直接取决于他自己的劳动生产，对农民产生激励，这种激励是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或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所不可能产生的。家庭经济是一个经济实体，是国家整体经济的一个细胞。细胞活了，整个国民经济才能活起来。当然，细胞能否活起来，还必须依靠国家政策的正确引导，严格按照经济规律办事；家庭经济细胞也难以活得起来。在包产到户的基础上，温州模式的乡镇企业得到了迅速的发展。李云河同志说：“温州模式是群众‘自我改革’的模式。千家万户办‘工业’，办‘商业’，办‘运输’，搞‘服务’，他们不要国家的投资，不要招工，不要吃‘皇粮’，不占用耕地，却为国家提供大量税收，为集体提供可观的积累。”我们在温州没有见到大工厂、大铺店，所见到的是家庭作坊、小门市和整街的批发摊。他们生产的是纽扣、塑革鞋(也称“人欢鞋”)、晴纶衫、编织袋、徽章塑

片、教具、小五金、电器零件等等，多为人民日用必需品，以收购废弃物资为原料，不与大工业争原料，如废塑料、废钢材、破碎晴纶布条等，从外地购来，经过加工制成日用小商品，价格低廉，利润微薄。钮扣一枚价仅六厘，利只一厘；塑革男鞋每双价两元，利仅两角，女鞋一双仅九角，利只一角。唯其廉价薄利，且为日用所必需，故能行销于全国。“小商品，大市场”，利虽微薄，销量极大，积腋成裘，过去多外出做苦工讨饭吃的穷地方，今日万元户，转十万元户，所在多有。温州工业，人称“废品工业”，“垃圾工业”，国营工业、集体工业不肯干，也干不了，而温州的家庭工业干了起来，做到“拾遗补缺”，把小商品，变成了大产业，解决了人民日用小商品供应奇缺的困难。这些小商品只有个体户生产经营，才能兴旺发达。温州地区的这些个体工业上征利税，不少于经济较为发达的宁绍地区。发展这些个体户企业，裕国便民，大有前途。他们多数没脱离农业，农闲多干，农忙少干，工农兼顾，充分利用农村的劳动力，生产人民日用必需的小商品，国家应该支持它，扶植它，使它们提高技术，向利用废品生产更多更好的日小商品进军。

李云河同志的文章中谈到了农民怕搞合作化的问题。农民中有广泛的传说：“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再搞合作化。”“谈合色变”。在农民中相当普遍。这决不是偶然的。这是因为我们在实现合作化和人民公社的进程中，有过重大失误，使广大农民吃尽了苦头，受尽了贫困、饥饿的折磨，至今还记忆犹新。1979年后，实行了包产到户，加快了生产的发展，生活也有了显著的改善。痛定思痛，怎么能不怕再来一次“归大堆”、“吃大锅饭”的合作化呢。农业合作化，是一个极为复杂的问题。马克思和恩格斯只是从改造小农的途径提出过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问题，在做法上

提出“自愿、互利”，“典型示范”，等原则，但未详细阐述。十月革命后，列宁组织过共耕社、农业公社和农业劳动组合等形式，结果很不理想，列宁放弃了这些组织形式，改行新经济政策。1923年列宁的《论合作制》肯定了“‘合作制’原则的社会主义意义”。指出：“为了过渡到社会主义，目前我们并不需要任何其他特别聪明的办法。可是为要完成‘这一’仅有的事情，就必须实行全盘的改革，必须让全体人民群众在文化方面经历整个发展阶段。”列宁还说：“现在问题的关键，要善于把我们充分表现出来而且获得完满结果的革命胆略和革命热忱与做一个干练的而又有关知识的商人的本领（有了这种本领就足能成为一个优秀的合作社工作者）结合起来。所谓做商人的本领是指文明商人的本领。”列宁提过把小农改造为机械化大规模的农业生产，没有详述如何组织农业生产合作社，而是特别强调了文明经商。从1844年英国工人阶级创立罗奇戴尔合作社以来，到现在历时140多年，世界各国组织的合作社很多，如英、法、联邦德国等多是在个体农户、农业生产的基础上联合组织“加工”、“供销”等合作社，为农业生产的产前、产后服务；而苏联、东欧的集体农庄或农业生产合作社，农业生产搞得并不好。据成章文《苏联东欧问题》（1987年出版）。引用波兰的材料证明：五十年代波兰的国营农场占总农用地的12.6%，农业生产合作社占8.6%，个体农户占78.8%。每一公顷生产兹罗提国营农场为393.7，农业生产合作社为517.3，个体农户为621.1，个体农户的收益，比国营农场高56%，比农业生产合作社高21%。到八十年代经过三十年的发展，国营农场和农业生产合作社经济仍赶不上个体农户。国营农场与农业生产合作社普遍存在投资多、成本高、效益差的现象。美国前农业部长奥维尔费里曼对《夏洛特观察家报》谈到家庭农

场时说：“当劳动者的利益直接于他的工作时，便产生刺激，这种刺激是大农场——不管是公有的私有的、合作社经营的还是国有的——所不能产生的。”我国农户联产承包责任制农场或家庭（个体）工厂，劳动生产率都有明显提高，就证明了这个道理。但是现在还有人斥责家庭经济是资本主义，非社会主义经济；只有合作经济，集体经济才是社会主义经济。其实，个体经济或合作经济都不能说明它的社会性质。列宁说过：“合作社在资本主义国家条件下是集体的资本主义企业”。（《列宁选集》第4卷585页）。那么，在社会主义国家的条件下的家庭经济（个体经济），在国家宏观经济的指导下，按照法令政策，发展生产，增加社会财富，繁荣国民经济，对社会化生产起着重要作用，理所当然的是社会主义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家庭农业优于合作（集体）农业，这是我国和苏联东欧的历史经验所证明了的。

对于农户的性质和作用，既然有争论，而且农户在我国占有绝大的比重，在国民经济发展上起着举足轻重的影响（“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过去还没人把“农村户学”作为一个重要学术课题来作专门研究，现在李云河同志郑重建议，把“农村户学”作为学术界的一个重要课题，进行广泛深入的研究，李云河同志的《农村户学》出版，把他三十多年来十多篇论文——研究“农村户学”的第一批材料，介绍给读者，希望能得到农村工作者和理论研究工作者的重视，并对“农村户学”作进一步地研究、探索。

1988.6.6 稿

## 目 录

|                                                    |         |
|----------------------------------------------------|---------|
| 序言 .....                                           | ( I )   |
| 第一章 1956 年永嘉包产到户 .....                             | ( 1 )   |
| 一. 燎原社包产到户做法 .....                                 | ( 1 )   |
| 二. 永嘉县委关于改进社内生产管理推行专管地段、<br>多点试验“包产到户”责任制的意见 ..... | ( 8 )   |
| 三. 批判包产到户文章二则 .....                                | ( 15 )  |
| 四. “专管制”和“包产到户”是解决社内主要矛盾的<br>好办法 .....             | ( 20 )  |
| 五. 永嘉县委关于燎原社三包到队基础上实行责任制<br>到户的報告 .....            | ( 27 )  |
| 六. 关于大力推广“统一经营、三包到队、定额到丘、<br>责任到户”的初步意见 .....      | ( 37 )  |
| 七. 永嘉“包产到户”十位当事人给党中央的报告 .....                      | ( 44 )  |
| 八. 永嘉包产到户是邓子恢责任制思想的深刻实践 .....                      | ( 51 )  |
| 九. 附录：农业合作化史的重要一页 .....                            | ( 72 )  |
| 第二章 农村户学探讨 .....                                   | ( 80 )  |
| 一. 建议开展《户》学理论和实践的研究 .....                          | ( 80 )  |
| 二. 家庭联产承包制的重大理论意义——兼对“户”学<br>问题的探讨 .....           | ( 88 )  |
| 三. 农村“户”学初探——对双包到户的理论思考 .....                      | ( 112 ) |
| 四. 乡镇企业的发展源泉——再谈农村户学 .....                         | ( 124 ) |
| 五. 温州模式之管见——三谈农村“户”学 .....                         | ( 140 ) |

---

|            |                                        |              |
|------------|----------------------------------------|--------------|
| 六.         | “家庭经营”长期不变是农村的主体政策·····                | (149)        |
| 七.         | 农村城镇化与农户自主权——从龙港“农民城”的崛起谈农村户学·····     | (161)        |
| <b>第三章</b> | <b>温州模式·····</b>                       | <b>(171)</b> |
| 一.         | 温州模式与农村改革·····                         | (171)        |
| 二.         | 温州经济模式与中国农村户学·····                     | (179)        |
| 三.         | 对温州经济模式的重新评价·····                      | (188)        |
| 四.         | 温州模式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深刻注解——兼论温州农村经济“姓”什么····· | (194)        |
| 五.         | 共产党人为人民服务的客观效果——论温州模式的深层意义·····        | (219)        |
| <b>第四章</b> | <b>农村合作制·····</b>                      | <b>(232)</b> |
| 一.         | 正确理解和对待合作制问题——与陈庭元同志商榷·····            | (232)        |
| 二.         | 农村第一步改革的基本经验·····                      | (251)        |
| 三.         | 依法修好农村的“断头公路”——兼谈村农业合作社建设·····         | (271)        |
| 四.         | 私营经济不应永远姓“私”其“补充”地位可以超越·····           | (279)        |
| <b>第五章</b> | <b>三十年农村工作反思·····</b>                  | <b>(288)</b> |
| 一.         |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农村工作问题·····                   | (288)        |
| 二.         | “左”倾是阻碍生产力发展的顽症·····                   | (305)        |
| 三.         | 附录：《已是山花烂漫时》·····                      | (318)        |

## 第一章 1956 年永嘉包产到户

### 一、燎原社包产到户具体做法

#### (一) 基本情况

全社 778 户，水田 5482 亩，园 130 亩，人口 3653 人(男 1884 人，女 1769 人)，折正劳力 819 人，底分 8919 分，共 16 个大队，74 个生产队。

全社在 1956 年春耕中，开始在生产队建立四包责任制，推行了分级定额按件计酬制。春耕后又试行建立个人专管地段劳力质量负责制。一年执行情况说明，逐步加强社员生产责任制，对提高劳动质量，克服“窝工”浪费等现象，起了巨大作用。因此该社生产管理是有较好的基础。

1956 年 6 月间，该社根据社员的要求，在个人专管地段劳动质量负责制的基础上，试行了“包产到户”的生产管理责任制。

#### (二) 包产到户具体做法

如果为了把包产单位，就是生产基层单位，这个已经习惯了的讲法区别开来。那末，应该说是把生产责任制，进一步的贯彻到每一个社员身上。因此总的说法是：三包到队、责任到户、定额到丘、统一经营。也就是在个人专管地段劳动质量负责制基础上，加上产量责任制，使劳动质量有了产量丰歉的监督。

试行“包产到户”生产管理责任制，我们主要处理了以下 10 个具体问题：

1. 生产队是劳动组织基本单位要首先肯定下来，在这个基层单位的包工包产中，同样按照生产队向社委会包产一样，划片评等、抽标准田推算等办法，把包产指标按水利、土质、远近、耕作难易……等条件，通过社员反复讨论，将包产量核算到每丘田上去，以后按劳动底分，照顾技术分工在原有专管基础上，负担全队产量的一部，合起来就是队包产指标。

因为产量责任制到户是劳动质量责任制的进一步加强，具体地把“产”是“工”的产物明显起来（指一定的劳动数量与质量所起作用于自然条件的收获而言），特别是针对集体生产中的劳动质量降低，求工不求质，贪快不贪好的现象而建立的，“包产”实际上是包劳动质量。就是专管地段上的劳动质量一定由专管人按定额标准负责监督，因此这个“包工”是“包质”不是把工作量（劳动件数报酬）全部包给专管人干的“包干”。所以生产仍以生产队为单位，由队长统一负责安排。专管人在队里安排工作时，可以尽量提出建议与打算，好让队长全面安排，劳力仍由队长安排技术分工调配，但队长也尽可能将宜于个人或一户干的农活给专管人干。平时田间管理性农活的工种，应给专管人自己安排。统一搞的是三季抢收抢种、与抗拒灾害及管理农活中施肥、积肥与平整土地等大农活。

2. 为了专管人在集体劳动时，能够监督在自己专管田上的工作队员劳动质量，生产队必须分季按社订全年劳动定额标准，根据自己队里实际情况，进行民主讨论“逐件到丘”以后采取使用“工票”办法，队长把各丘上生产内容，分件定额报酬（工分），以工票形式交本人专管掌握。以后谁分配到他管理地上干活，都要向他领工票。如果管理人发现所干农活，不符合定额质量标准

时，可以扣掉工票或要求补工，所以这个“包工包产”既不是“单干”，也不是“包干”而是“统一经营，分工监督”的“包质”。

3. 因为产量责任制，实际上是劳动质量责任制。因此：社员除按专管田包产外，并须按全社全年劳动日规划底分来负担“基本劳动日”。通过社员自己讨论，固定自己的常年出勤率，这是社员的劳动数量责任制。社员分季予分与年终分配时，把社员一年来所干得“工票”合计起来，再与他专管田上的实产来校对一下，如果产量达不到指标时，劳动工分应按比例降低，超出时按比例照奖，例如：张三全年负担基本劳动日 200 个，专管田 5 亩，负担产量 4000 斤，年终时，完成任务就照付 200 个劳动日参加分配。如果产量打上 4400 斤，参加分配劳动日也提高至 220 个，所以包产到户计算社员报酬标尺，仍是劳动日。但是社员如果无故不完成劳动日时，不能享受生产队超产奖励，减产时要多负赔偿责任。

4. 计算劳动数量、质量的责任制，一般以劳动底分为依据，依劳动强度合理负担。如果少负担产量责任制，少管些土地，不但平时田间管理工分少了，而且超产要少奖，减产要多赔。他的标准按底分与所应负担责任制的中间相差比例而定。大队长生产队长级干部，因为已负担一定的队务劳动，所以应少负担产量责任制。大队长（是一个自然村为单位的大队，拥有 3—5 个生产队）按底分负担 5% 专管田，生产队长负担 7%。他们全年所得工分的 5% 或 7%，受自己专管田上产量鉴定，另外的 5% 或 3% 则受他们全队包产量以减产的鉴定。如果全队增产一成，他的 5% 工分也奖给一成，减产则相反。这样促使队长全面观点，不会在包产到户后，社员主动积极了就放松领导。另外，三包到队后，队与队之间，劳动日报酬是不同的，加上责任到户，收获后户与户之间的劳动日参加分配的折算标准又各有不

同。有的 1000 分折成 1100 分，有的折作 900 分，因此更促使社员人人认真，监督劳动质量，否则两面不合算。

5. 为了减少干部工作量，提高社员积肥积极性与肥效起见，在贯彻产量责任制到户同时，按分类作物产量计算好一定成本包给社员。平时人粪、化肥由社按实种亩数与作物特性，以及各户肥料余缺情况进行合理分配。收获季节按实收产量进行核算，多支照扣，少支照付，同时在正常情况下，减产减本，超产奖本。

6. 收益分配制度：按原来秩序进行，不分户收晒，采取集体收割，每分户抽出少量标准谷，其余仍集中收晒，标准谷专人负责晒好，折算各田实产。生产资料大型的集中使用，由社直接掌握。

7. 由于“包产到队，责任到户”没有影响集体经营，而是补充了集体经营的不足。因此，对于除土地以外的生产资料使用问题，也没有影响，但是为了更加充分发挥现有生产资料潜力，燎原社将耕牛、河船、双铧犁、打稻机等主要生产资料，由原来包到队，改为成立半机耕辅导委员会来直接掌握，每村设立操作组。牛力不足的问题解决了，17 部双铧犁全部使用起来。

8. 在集体经营统一安排的生产过程中，可能会因安排先后时，碰上自然条件与季节性的影响而形成作物收成丰歉。据目前合作社生产条件来说，由于水利条件（机灌）与小麦（晚熟春花）面积的计划控制，先后矛盾范围已大大缩小，但这种情况仍有出现可能。因此，如果碰上以上情况时，专管人应事先提请全队商讨。如果确因安排先后而致歉收时，责任应由全队负担，减少专管人责任一部或全部。社员因特殊需要技术分工，或抽调本人经营其他专业副业时，同样减免其专管责任或再作合理调配。

9. 农副业结合问题：生产责任制到户最大优点，不仅是解

决当前合作社生产中的管理困难，生产不便，质量降低等具体问题，而且更有效地解决了长期不能解决的农副业结合问题。过去干部怕社员搞副业影响农业生产的质量，社员叫没时间搞副业的苦，说：“给合作社困死、控死。”建立社员个人活动日制以后，也只能部分地解决问题，仍不能解决社员争农忙个人活动与市日个人活动好赚钱的矛盾。责任制到户后，除了农忙集体安排外，平时管理过程社员都能充分地自己打算，主动灵活地安排自己家庭副业生产。集体副业采取专业与兼业两种做法。搞专业副业的社员，在副业上建立责任制；兼业的社员按底分除去在副业生产上所负担的一定劳动日与责任制外，留下功夫参加农业劳动，他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就以这一部分劳动力标准来计算。如张三底分10分，应负担管理土地10亩，但他已有一半劳力参加副业劳动，因此，专管5亩土地。以后，他在农业上所得工分，分配时受这5亩田包产指标定，其余的按副业包产指标完成程度上折算。

10. 缺乏劳力与丧失劳力社员，仍然按原来政策享受五保待遇或照顾，他们参加轻微的劳动不再折算。对于劳力较弱的困难户，因为责任到户后没有改变集体经营，所以可以一样专管土地，不要过分少管，以免影响平时管理的收入。需要照顾的户分配时仍按原来政策办事。

### **(三) 贯彻责任到户前必须注意与有待解决的问题**

1. 在贯彻责任到户以前，必须首先充分发动社员提高觉悟，在自觉要求解决新的具体矛盾，巩固新的生产关系基础上，才能具体的研究具体做法问题。否则就会容易产生“打退堂鼓”的错觉，甚至个别不安心于合作社生产的社员会借名闹单干，反而模糊了前途方向。

2. 在贯彻责任到户同时，必须总结一年来管理成绩，肯定经验，提出问题，找出关键，研究改进办法。除了要充分发挥民主解决社员具体顾虑外，要突出的训练骨干，提高队长水平。责任到户是否会形成劳动组织涣散，影响集体经营。因此，培养干部，加强落后的领导，这一环必须抓紧。

3. 贯彻责任到户后，还要加强组织建设与思想领导，建立管委会以下的必要组织与经常的检查竞赛制度，如果认为这是一劳永逸的办法，今后可能放松领导也可能使社员集体主义思想淡薄。

4. 贯彻责任制到户，必须注意各阶层思想动态，贯彻阶级政策，巩固贫农领导优势。燎原社在贯彻责任制自始至终，富裕农民情绪动荡不定。

#### (四) 责任制到户后在当前合作生产中所起作用

首先突出的表现在冬季生产中，社员充分发挥了主动性与积极性。这一段社干部是忙于征集与征购工作，考虑生产的精力是不多的。但由于包产到户的效果，社员能够主动执行国家计划指标，进行生产，全社冬种面积占 93.6%，比外围社高出 5~10% 左右。两个月来都晚归早出，较之过去干部集中精力搞生产，天天查出勤，更为有效。这个社中有两个队未曾到户的，生产进度就远远落在后边，而且油菜面积大大减少。其次，社员劳动质量有了显著提高，过去社员都把好肥料滥施在小块自留地里，而将粗肥折价给队。一般是人粪拌细栏种薯，用水拌火泥种麦。今年这种情况反过来，大家纷纷烧泥灰、养猪，两个月内增养毛猪 170 头，全乡 5 个社烧泥灰 5600 堆，燎原社就占 4600 多堆，积肥积极性空前高涨。爱护地力，过去冬季搞副业做砖瓦，把田里“泥板”挑去卖，现在大家都舍不得下手。要卖也是先拣最不影响

土质的地方去挑。而相反未曾到户的两个队，仍然大家争着挑，把近河边与土质好的泥挑光，影响上质。此外，由于“包产到户”大大推动了先进技术的贯彻，过去干活拣做畦容易赚工分，现在专管田土层浅的，社员也争着用双铧犁深耕。而且社员与社员之间，由于责任感加强，打破爱面子观念，在生产中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过去干活粗不习惯的社员也改变了，向好的社员学习。新的社会主义劳动态度开始建立，社员反映：包产到户有6个高（产量高、学习技术热情高，考核成绩高，增收水平高，自己克服困难觉悟高，男女出勤高），6个好（生产质量好，大家动脑好，增产可靠好，干群关系好，计工方便好，责任分清好），6个快（抢收快，种田快，积肥快，计工快，冬种快，分配快），3个省（工作量省，油灯省，社务开支省），6个少（偷懒少，病人少，功夫浪费少，损失少，矛盾少，误工少）。

永嘉县雄溪乡燎原社 1956年8月